

关注立法

资产评估呼唤统一立法

本报记者 许跃芝

编者按 现行评估法律制度中,除了1991年国务院颁布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外,其他法律规定散落于公司法、证券法、合伙法等多部法律之中,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还颁布了众多规范性文件。但是,这些法律彼此缺乏一致性,而部门规章的权威性和约束力又显得相对不足。

据统计,目前我国共有各类评估机构近万家,执业注册评估师10万人,从业人员约30万人。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中联资产评估集团董事长王子林说,加快资产评估立法,不仅仅是出台一个行业大法,更是新一届政府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规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推动改革向深水迈进的一次重要探索。

目前,我国开展的资产评估服务主要涉及综合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土地估价、矿业权评估、旧机动车鉴定估价和保险公估等6大类,但分别由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今年8月26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草案)》进行了第二次审议。虽然距2012年2月27日的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首次审议已有一年半之久,但我们有理由相信,终结中国资产评估行业20多年缺少一部统一法律的日子已经不远了。

结束“政出多门” 告别“五龙治水”

国土资源部、商务部和保监会等5部门管理,俗称“五龙治水”。

市场经济需要更为全面的评估法律规范。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孙健民认为,“管理政出多门,催生诸多行业壁垒,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整个行业的发展”。

“由于缺乏统一标准,管理部门不同,执业机构不同、评估师不同,同一类资产评估结

果差异大。”王子林也感叹,如企业要进行整体评估,本可请一家评估机构完成的工作,却因资产、土地、矿业权归属不同而需请3家评估机构,付3份评估费,既加重企业负担,又容易引发矛盾。

王子林说,当前国内企业改制上市、兼并重组等经济活动空前活跃,越来越多中国企业走出国门到海外投资,这些都催生了巨大

的资产评估服务需求。同时,产业分工的细化,也带来更多新评估服务,如针对金融衍生品、知识产权、文化艺术品投资的评估服务,以及围绕森林、海洋、风力、潮汐等新资源的定价服务,未来行业发展潜力巨大。

业内专家认为,随着评估立法的推进,资产评估有望拥有一杆“标准秤”,结束“政出多门、标准不一”的混乱局面。资产评估法的立法初衷在于统一管理。全国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委员乌日图表示,资产评估法的立法宗旨是规范资产评估行为,保护资产评估当事人合法权益和公共利益,促进资产评估行业健康发展,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把更多管理权限向行业协会下放

在资格考试中成绩合格的,由有关资产评估行业协会颁发成绩合格证书;获准注册的,也由有关资产评估协会颁发执业证书,并报国务院有关资产评估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全国人大法律委副主任委员丛斌介绍说,资产评估行业可探索一业多会,促进行业协会的自身建设和健康有序发展。如二审稿明确“资产评估行业可以按照不同领域依法设立行业协会,实行自律管理,接受有关资产

评估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

王子林指出,一方面把更多政府管理事项和权限下放到行业协会,另一方面加强对执业注册的监督,迎合了资产评估行业自立发展的需求,也有利于发挥行业协会管理的专业性和针对性。

草初审稿案规定:“设立评估机构,应当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资产评估行业管理部门核准,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

对这一规定,有人大常委会委员、地方和部门提出,根据改革工商登记制度的精神,不应当对设立资产评估机构规定前置许可,但要明确设立评估机构的法定条件,并加强事后监管。

为此,草案二审稿删去设立评估机构需经资产评估行业管理部门核准的规定,将其修改为:“设立评估机构,应当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登记。评估机构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30日内向有关资产评估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有关资产评估行政管理部门应当将评估机构备案情况向社会公告;发现评估机构不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应当通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资产评估法草案经过去年初审后,即面向社会征求意见。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召开座谈会听取有关部门、行业协会和评估机构的意见,深入基层调研并与有关部门交换意见,最终综合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对草案作了修改完善。

与草案初审稿相比,草案二审稿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按照简政放权、政社分开要求,将更多政府部门管理权限向行业协会下放。

如草案初审稿明确,参加注册评估师资格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合格人员,无论是取得考试成绩合格证书还是执业注册后的执业证书,都需由国务院资产评估行业管理部门统一印制。对此,草案二审稿修改明确,注册评估师

资产评估的一个突出特点是,评估结论不可避免地会涉及资产评估师的个人主观判断。从法律方面进行相应规范,对资产评估师的监督作用将会大大增强,从而增加资产评估的客观性与可靠性,同时也可以进一步明确评估师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不仅涉及资产所有者或交易当事人权益,在很多情况下还涉及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必须加强对评估行业的行政监管,增强行业自律能力。”乌日图认为,这是资产评估立法的一大亮点。他说,行政监管重点放在加强注册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资格资质及依法执业的管理。注册评估师和评估机构遵守执业准则、职业信用的监督,以及注册评

加强行业监管 防止暗箱操作

估师的资格考试、执业注册、后续教育的组织实施等,应更多地发挥行业自律组织的作用。

“重点加强行业监管,杜绝行业违规行为”。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及资产评估从业人员共同的心声。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车光铁说,我国资产评估机构成立以来,在国企改革、企业融资、解决财产纠纷等诸多方面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但由于没有规范的法律约束,再

加上行业监督管理不到位,一些评估结果遭到了社会的质疑,有些评估结果甚至还造成了严重的国有资产流失。因此,制定资产评估法很有必要。

刘振伟委员建议,草案中应突出强调防止资产评估的暗箱操作、加强行业监管。他指出,草案要求有关资产评估行业协会应当建立沟通协作和信息共享机制,但仅做到这点是不够的。现在,一些评估行业里,相关的

管理人员、评估机构、评估师甚至委托人很容易形成一条利益链,建议除要求行业协会自己搞信息共享平台外,监管部门也要建立公共信息平台,把相关的机构、法人、评估业务都统一放在平台上接受监督,以最大限度地防止评估的暗箱操作。

对于资产评估行业中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王光军建议,修改法律时应加强对注册评估师从严管理,提升其违法成本。

值得关注的是,草案二审稿还通过将注册评估师、评估机构违法行为的处罚情况记入信用档案等措施强化行业监督,并根据违法行为的具体情形,明确了对注册评估师、评估机构暂停执业、停业的具体期限。

法治论坛

遏制传谣 普法先行

马立群

网络谣言泛滥,严重污染了公共信息环境,扰乱了社会秩序,引起了广大受众的公愤。

依法治谣任重道远。尽管谣言在我国现行法律上尚未明确定义,但对散布谣言的行为有着明确规范。要让网民知晓传播谣言需承担的法律后果,从而自觉抵制“猎奇”谣言的干扰,应从加大普法力度入手。

现实生活中,一些法治观念淡薄的人根本没有意识到自己行为的法律后果是什么。他们热衷于打听“小道消息”,不仅自己相信谣言,而且为了博取“眼球”,还把道听途说是子虚乌有的事情添枝加叶,在网上四处散布,对谣言的传播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殊不知如此行为,情节轻微的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法,要受治安处罚;情节严重的还触犯了刑律,要被追究刑事责任。

在行政责任方面,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在刑事责任上,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维护互联网安全的决定》的规定,利用互联网造谣、诽谤或者发表、传播其他有害信息,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或者煽动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的,应当依照刑法的相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这就意味着,如果散布的信息造成人身威胁的,可以构成刑法第291条规定的编造传播恐怖信息罪。对照刑法第221条,如果散布的信息损害他人的商业信誉,可以认定为损害商业信誉罪。如果散布的信息故意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根据《刑法》第246条规定也构成了犯罪。

普法的目的就是告诉大家,造谣传谣者要负法律责任。言论自由不是对他人进行人身攻击的自由,也不是制造谣言的自由,更不是散布不法信息的自由。任何突破道德底线、法律底线的自由都是危险的。互联网是公共资源,网民在网上自由发表言论的前提,就是必须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防范网络谣言首先需要每位网友的“自我净化”,通过学习法律,远离造谣传谣。

信息速递

“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月”启动

本报讯 近日,公安部、教育部联合下发通知,部署9月在全国开展以“美好梦想,安全起步”为主题的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月活动。

通知明确要求,针对不同年龄段未成年人认知特点,设计、使用合适的交通安全课件、教具,通过主题班会、海报创作、召开家长会、印发《致家长的一封信》等方式开展宣传活动,并对新入学的小学生开展宣传教育,熟悉汽车盲区、车辆制动距离、安全过马路等交通安全知识,倡导家长、监护人为小学生购置带有反光材料的书包、衣物。

通知强调,各地公安交管部门、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开学前对所有在用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安全隐患排查集中排查,坚决清查不具备资质的驾驶人,同时组织校车驾驶人、随车照管人员参加不少于2天的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应急救援知识学习,并结合本地区案例宣传超员驾驶、超速行驶等严重违法的危害,公布“黑校车”、超员运载学生违法行为的举报途径。(官轩)

中山海关挡住“洋垃圾”入境

本报讯 记者顾阳报道:广东省拱北海关下属的中山海关日前查获了一批申报名为“废塑料”的进口货物,在其中发现废电影胶卷等“洋垃圾”。

7月20日,中山市某塑胶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申报进口6个货柜的废塑料,申报品名为“PET废膜和其他少量聚合物废膜”,共计119.06吨。海关关员根据风险分析,对该批货物重点查验,发现了藏匿在集装箱后部的16.55吨废电影胶卷。

现经鉴定,这批废电影胶卷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废物,我国明令禁止进口。据初步侦查,该批废电影胶卷是从香港某拍卖公司以1.2万港元的低价买入,准备进行破碎加工后,生产成再生PET颗粒销售的。

据介绍,电影胶卷主要原材料虽是塑料,但在制成胶卷的过程中添加了卤化银感光材料、工业染料和胶水等多种化工原料,长期堆放后又发生了变质,其复杂的化学成分可能对环境造成危害,而这些“洋垃圾”为原料生产的产品,更会给人体健康带来严重损害。

平安建设——纪念“枫桥经验”50周年专题报道①

开栏的话

上世纪60年代初,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干部群众创造了“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实现捕人少,治安好”的社会治安经验,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为此,毛泽东同志曾亲笔批示“要各地仿效,经过试点,推广去做”。1964年1月14日,中共中央发出指示,把“枫桥经验”推向全国。从此,“枫桥经验”成为全国政法战线的一面旗帜。

时至今日,新时代的“枫桥经验”是否依然充满活力?其间发生了哪些变化、取得了怎样的成效?对当下人民调解、社会管理又有哪些借鉴意义?通过记者赴浙江的实地采访,我们寻找到答案。



杭州市上城区公安分局民警向记者介绍“110联动中心”工作机制。

本报记者 李万祥摄

活跃在社区里的“和事佬”

本报记者 李万祥

“我每天上、下午两次都会来这里看报看书。有啥烦心事,我都找社区工作人员解决,感觉非常好。”今年82岁的党祖兴边翻看着手里的报纸边告诉记者。在拥有5786户居民的杭州市下城区王马社区,广大居民像党大爷这样,对社区工作颇有好感。

这得益于王马社区已经建立6年多的“66810”为民服务体系。“六必到”、“六必访”、“八必报”、“10条为民服务线”,居民们都耳熟能详。如今,王马社区的干部群众又把这一工作方法全面运用到了社区平安建设中。

“王马社区在全国第一个建立了‘楼道党支部’。”社区党委书记金颖向记者介绍

说,“六必到”就是楼道党支部、楼宇居民自治会组织党员骨干、单元居民自治小组长,在发生居民思想波动、生活困难、社区突发事件、邻里矛盾纠纷,以及开展志愿服务、守望互助等活动时必须及时到位。“六必访”是对困难群众每月必访、独居老人每月必访、残疾家庭每月必访、流动党员每月必访、失业人员每月必访、其他重点帮扶人员每月必访;“八必报”是党员协助社区在遇到公共设施损坏必报、背街小巷不洁必报、发现新增孕妇必报、外来人员流入必报、居民病重住院必报、居民房屋出租必报、有安全隐患必报、有不稳定因素等情形时必须及时上报;“10条为民服务线”更是

涵盖了环境美化、平安秩序、医疗计生、文体教育服务等各个方面。一天,横燕子弄3栋的两位车主因车位问题发生纠纷,社区“和事佬”吕金根听到争吵后马上介入调解,经过一番劝说,终使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像这样的调解,在杭州大大小小的社区里每天都在发生。

“身边人掺和身边事,草根力量化解民间纠纷”。自2008年杭州市打铁关社区成立第一个“和事佬”协会后,如今杭州市的2924个社区(村)全都建立了“和事佬”协会。“我们选择的和事佬一般都是社区内有一定威信的人。”金颖说,与其他调解组织相比,邻里街坊对“和事佬”协会的信任

感更强。“枫桥经验”在杭州的新发展还体现在城区依托公安110构建的社会应急联动平台上。“通过对‘社会管理要素’全方位、全时段、全覆盖和跨部门的监管与推广,最终实现平安365天的理念。”上城区公安分局副局长丁坚华说,这不但提高了办事效率,也大大减轻了警力不足的压力。

截至今年7月底,110联动中心处置各类应急事件5260起,化解矛盾纠纷3045起。丁坚华告诉记者,“与开展联动前相比,我们的平均办结时效从7个工作日缩短到了2个工作日,群众满意度也由原来的38%提升到94.8%”。

“枫桥经验”在杭州的新发展还体现在城区依托公安110构建的社会应急联动平台上。

通过对“社会管理要素”全方位、全时段、全覆盖和跨部门的监管与推广,最终实现平安365天的理念。”上城区公安分局副局长丁坚华说,这不但提高了办事效率,也大大减轻了警力不足的压力。

截至今年7月底,110联动中心处置各类应急事件5260起,化解矛盾纠纷3045起。丁坚华告诉记者,“与开展联动前相比,我们的平均办结时效从7个工作日缩短到了2个工作日,群众满意度也由原来的38%提升到94.8%”。